

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

关于报送东莞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第 20240259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

市交通运输局：

根据《关于加强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管理的建议》（第20240259号）提案，经研究，我局提出会办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目前，我市已完成了“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、公路”“一件事”一次办改革。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、公路“一件事”一次办主要涉及的审批事项包括：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（交通），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、杆线等设施审批（交通、城管），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审批（交通、城管），占用、挖掘公路审批（交通），工程建设占用、挖掘道路或者跨越、穿越道路架设、增设管线设施审批（公安），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审核（公安）。改革后群众的一次办事新模式为：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首页的“主题集成服务”专区，进入“地市服务”栏目的东莞市页面，选择“工程建设”主题，即可进行“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、公路”申报。系统会根据业务具体的情形，自动进行识别，并将工作任务

派送到指定的部门及相应的审批层级。当涉及多个部门时，会有一个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各单位现场踏勘，并协调整合各部门意见，统一出具一个审批许可，一揽子解决改革前群众办事过程中的各种堵点痛点。

二、下一步计划

下来，我局将持续优化提升政务服务供给，配合市城市管理局、市交通局，进一步完善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公路服务水平，持续提升企业办事便利度。


东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
2024年6月7日

（联系人：庾炜航，联系电话：13538353905）